

采 购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2025年政府购买第三方社会救助事务性工作

采购人：梧州市万秀区民政局

成交供应商：广西宝水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梧州市万秀区民政局

签订合同时间：2025年6月13日





目 录

一、合同书

二、合同附件：

1、最终报价表

2、商务要求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偏离表

3、服务方案

4、采购要求



合 同 书

采购人(甲方):梧州市万秀区民政局

供应商(乙方):广西宝水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2025年政府购买第三方社会救助事务性工作 项目编号: WZZC2025-C3-030007-GXHC

签订地点: 梧州市万秀区民政局

签订时间: 2025年6月13日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和乙方响应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项目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1	2025年政府购买第三方社会救助事务性工作	详见采购文件	1	项	539500.00	539500.00
详见报价表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伍拾叁万玖仟伍佰元整(¥539500.00)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满足本次竞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如有)的价格;包含竞标服务、货物、工程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税费等所有费用。如磋商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利,且所有权、处分权等没有受到任何限制。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

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乙方的保密义务持续有效，不因为本合同履行终止、解除或者无效而解除。

第四条 交付和验收

1、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一年，直至各项服务内容履行完毕并验收合格为止，服务地点：梧州市万秀区。

2、 乙方应按响应文件的承诺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并提供所服务内容的相关技术资料。

3、 乙方提供不符合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成果，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 乙方完成服务后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应在收到通知后三十天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开始验收的，双方可协商确定验收时间。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乙双方应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双方合同、响应文件验收。

6、 甲方在初步验收或者最终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满足响应文件及本合同规定的，可暂缓向乙方付款，直到乙方及时完善并提交相应的服务成果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方可办理付款。

7、 甲方验收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的，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否则甲方有权不出具服务验收合格单。

第五条 售后服务及培训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合同所附的《售后服务承诺》要求为甲方提供相应的售后服务。

2、 甲方应提供必要测试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第六条 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同意本合同金额的支付按以下第2项约定执行

1、 一次性支付

2、 分期支付

签订合同生效后，采购人在30个工作日内拨付项目经费的40%；项目要求完成工作80%并经采购人确认后支付项目经费的40%，项目终期评估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拨付项目经费的20%。

第七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原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推迟一天按合同金额的3%支付违约金，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

2、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第九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服务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三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成交通知书；

2、竞标报价表；

3、商务要求偏离表和技术要求偏离表；

4、服务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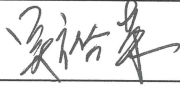
5、响应文件中的其他相关文件。

6、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梧州市万秀区民政局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广西宝水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3日
单位地址：梧州市万秀区居仁路57号5楼	单位地址：南宁市西乡塘区高新大道55号南宁安吉万达广场5栋1808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4-3831866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南宁南湖支行
账号：	账号：2102110009300367658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1、中标通知书

广西海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政府购买第三方社会救助事务性工作 (WZZC2025-C3-030007-GXHC)

成交通知书

广西宝水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广西海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梧州市万秀区民政局委托,就 2025 年政府购买第三方社会救助事务性工作 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审,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其成交项目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成交金额:(大写)人民币伍拾叁万玖仟伍佰元整(¥539500.00)。

请贵公司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 5 个工作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 0774-2028010

采购单位联系电话: 0774-3823560

采购单位:梧州市万秀区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海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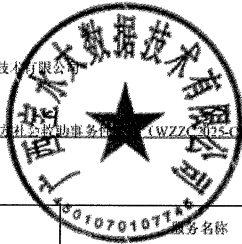
2025 年 5 月 26 日

2、最终报价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广西宝水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及分标：2025年政府购买第三方社会救助事务性工作（WZZC2025-C-030007-GXHC）



供应商名称	服务名称	内容	磋商报价(总价, 元)	备注
广西宝水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2025年政府购买第三方社会救助事务性工作	采购服务需求中所有内容	539500	无

3、商务要求响应表

三、商务条款响应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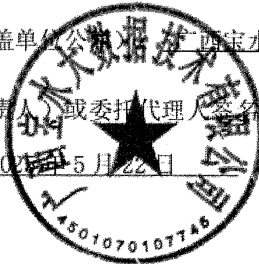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响应/偏离
1	合同签订日期	按磋商文件第二章“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	响应
2	服务期	按磋商文件第二章“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响应
3	质量要求	按磋商文件第二章“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达到现行有关规定及规范要求。	响应
4	付款方式	按磋商文件第二章“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签订合同生效后，采购人在 30 个工作日内拨付项目经费的 40%；项目要求完成工作 80%并经采购人确认后支付项目经费的 40%，项目终期评估验收合格后 15 个工作日内拨付项目经费的 20%。	响应
5	服务响应时间	按磋商文件第二章“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2 个小时内响应，12 个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若采购人需要成交服务商到达现场解决的，成交服务商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	响应
6	其他要求	按磋商文件第二章“项目服务内容及要求”	采购人有权全方位参与项目过程，成交服务商不得对采购人以任何形式进行技术保密或限制。	响应

服务商名称（加盖公章）西安大数据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吴德南

响应日期：2021年5月22日



4、服务方案

(2) 服务承诺

1、服务承诺

我公司已了解本次招标采购需求且完全响应招标采购要求，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将在万秀区成立驻点办公室便于开展入户核查工作，我公司承诺提供但不仅限于以下服务：

一、提供以下服务内容

1. 社会救助政策咨询、宣传服务：在服务期限内根据万秀区民政局工作需要，对各乡镇民政社会救助范围的对象进行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提高群众对社会救助政策的知晓度，为群众提供社会政策咨询服务。

2. 社会救助入户核查：按照万秀区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要求，做好本年度低保及低保边缘对象入户核查工作。

3. 数据整理及数据统计服务，线上线下数据分析、统计整理。

二、我公司承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完成本项目所有工作，若在规定期限内没有完成本项目工作，我方愿承担相应责任。

三、我公司承诺严格按照以下核查程序及核查内容开展入户核查：

(一) 家庭收入及财产状况核查

1、入户核查：核查员深入到申请人家庭进行核查，核实家庭收入情况和吃穿住用等实际生活情况。重点按“一看、二问、三查”程序核实：一看：深入低保户家中，详细查看申报住址与实际住址是否一致，看身份证、户口簿与实际共同生活家庭成员是否一致，仔细观

察家用电器以及消费品，看其 日常生活水平。二问：详细询问每个家庭成员的收入情况以及家庭消费水平等。三查：查看家庭成员收入状况。

2、邻里走访：通过走访邻里、亲戚和朋友等方式了解申请人家庭实际生活 情况。根据入户核查的内容及邻里走访的情况对比申请对象填写的《低保申请表》和申请材料，查看填报的内容是否属实，如实填写《低保申请人家庭经济状况核查表》。

（二）低保金发放和领取情况

1、查看低保金存折或卡是否在本人手上，核查是否有低保金分摊、“合保户”等情况。

2、查看是否根据低保对象家庭人均月收入（或困难程度）补差（或按档次）发放（比对《低保申请表》、《低保申请人家庭经济状况核查表》、《低保审批表》和实际发放低保金额）。

3、查看低保金是否按月领取。

4、如实填写《万秀区民政局委托第三方调查机构开展城乡低保家庭入户核查情况汇总表》。

（三）低保金申请、审核程序核查

1、各镇在受理申请人提交的低保申请材料时，是否登记备案，一榜公示期满后是否做好公示情况记录并留存《公示通告》原件；是否有长期公示。

2、查看乡镇（街道）保存的《低保审批表》； 查看民主评议记录，对于 公示期间有异议等存在应组织村级民主评议情形的，是否由

乡镇一级组织，以村（社区）为单位进行民主评议，民主评议人数、成员类别、评议时间、评议程序、评议内容是否符合要求；查看公示通告原件和公示点公示情况照片，公示内容和公示地点是否符合自治区要求。

（四）社会救助政策研究、宣传服务

通过口头宣教、发放资料等方式开展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质料等，帮助对象了解目前国家在社会救助（城乡低保救助、低收入救助、临时救助）有关政策，鼓励协助其结合自身实际将政策利好用善用尽，充分行使获得救助的权利，不断改善生活条件，且开展宣传时要求制作宣传横幅，且需要拍摄查阅证明。

（五）社会救助对象的信息采集、录入、数据清洗、档案电子化、数据统计分析等服务

1. 自备入户调查设备及相关软件，实现城乡低保对象。信息及其他救助对象入户采集的相关数据（低保对象经纬度、图片、视频、文字等数据）上传自治区社会救助系统。

2. 低保数据分析服务：为采购单位提供低保数据分析服务，实现定制化实时数据统计、分析报告。

3. 社会救助业务软件系统使用原厂培训：针对基层工作人员流动大的问题，提供按街道乡镇的低保系统软件使用的不定期培训服务，提供原厂培训证明。

四、我公司承诺可将入户采集的附件及数据上传到广西社会救助

信息数据库并对入户数据进行深度挖掘分析，采购单位工作人员可接着使用自己的社会救助账号登录系统查看并使用入户采集的数据。

2、入户核查软件

我公司承诺自备入户核查软件、设备、车辆及入户服装，并且承诺我公司提供的入户软件功能满足以下要求，可以实现入户数据下载、采集数据上报、经纬度采集、采集采集户基本信息、困难证明材料、以上采集信息可实现数字化存档。

提供入户 APP 软件、生存认证、民政防返贫监测平台



2.1 入户 APP 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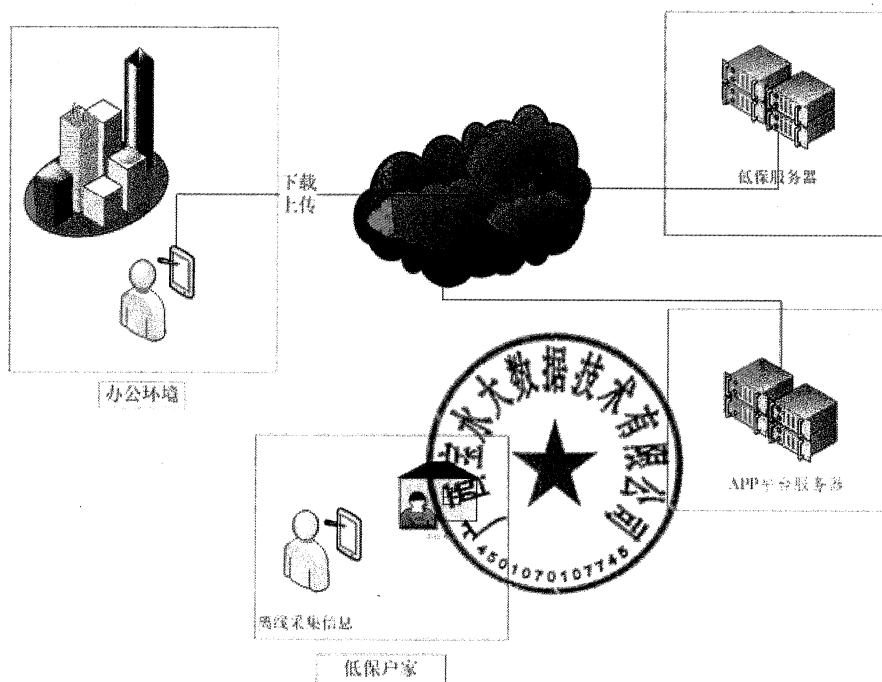
我公司承诺自备入户调查设备及相关入户 APP 软件，实现现场采集领民政救助对象家庭成员信息、住房情况、教育信息等基本信息、附件信息及视频影音资料并形成电子档案存储。

我公司提供的移动入户软件系统已实现与广西民政社会救助信息系统平台对接，为入户核查工作提供信息依据；依托信息化手段通过移动入户软件系统配合专用设备把基本信息采集、入户监管监控、表单、影像、音频与地理坐标位置等电子档案采集，并通过入户设备将采集的数据上传至广西民政社会救助系统。

(1) 系统架构

我公司开发的入户核查平台基于安卓操作系统构建，使其可以在安卓 4.0 以上操作系统平板或手机上运行，并对设备进行唯一性绑定，从而保证系统的安全性。

系统逻辑图：



同时通过入户核查平台的应用，将逐步建立罗城仫佬族自治县低保户 GIS 地理信息数据库和社会救助对象入户调查资料库。

(2) 应用场景

低保户提交低保救助申请后，我公司入户人员或乡镇工作人员可通过入户 APP 下载新申请或现享受数据，使用 APP 中的入户核查功能进行入户采集数据，采集后回到办公环境上传采集信息。

① 入户 APP 主页

④数据上报

数据上报功能包括入户调查时采集的图片影像数据以及入户时填报的文字情况及意见。

点击数据上报后，系统对上报的数据进行汇总，并显示汇总数据情况：涉及多少户数据，多少张图片，多少个视频，共计多少兆。

点击数据上传或附件上传按钮，系统开始上传，并显示数据上传的进度条。（系统按户进行上传，成功一户标记一颗星，实现断点上传，避免数据重复上传）



2.2 生存认证

根据政策要求，基层民政每年都需要对社会救助在享对象进行动态核查。传统入户核查的模式存在异地、生病、偏远认证困难等问题。而通过人脸识别、活体检测技术，救助对象只需通过手机拍照即可完成生存认证。

人脸识别，是基于人的脸部特征信息进行身份识别的一种生物识别技术。人脸识别区别于其他生物特征识别方法的五项优势，包括非侵扰性、便捷性、友好性、非接触性、可扩展性等。目前人脸识别系统正确率可以达到 99.99%，而人眼在同等条件下识别的正确率仅为 97.52%，人脸识别的准确率已经做到了比肉眼更精准。

通过互联网技术推出的便民措施，极大简化了核查程序，不仅可以有效维护信息安全，堵塞漏洞，防止死亡保、骗保情况的发生，也为实现社会救助管理的精准化、精细化、规范化、智能化提供了有利保障。进一步提高社会救助规范化管理水平。

民政救助对象可使用手机、平板自行认证，无需注册，使用身份证+姓名即可开展认证。

我公司研发的生存认证app可以精准定位救助对象的脸颊、眉、眼、口、鼻等人脸五官及轮廓的150个关键点，分析图片中人脸的遮挡度、模糊度、光照强度、姿态角度、完整度、大小等特征，确保图片符合质量标准，保障后续人脸对比、搜索的准确性，基于单张图片中人像的破绽（摩尔纹、成像畸形等），判断图片是否为二次翻拍，过滤检测中不符合标准的人脸。人脸识别技术国际领先，识别准确率超过99%，依托深度学习算法，强大的技术实力，提供稳定、精确的大流量服务，支持毫秒级的识别响应、弹性灵活的云并发承载及99.99%的可靠性保障，有效抵御照片、视频翻拍、3D模型等作弊行为。实现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实现民政经办人员实时掌握生存认定进展情况，对超时未认定的对象县（区、开发区）或乡镇（街道）一级的经办人员通过预警窗口自动弹出的人员名单，及时地、有针对性地开展生存认证工作。

我公司承诺在开展入户核查的同时，提供生存认证服务，以下为我公司研发的生存认证APP截图。

5、采购要求

服务内容及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及要求
1	2025年政府购买第三方社会救助事务性工作	1项	为使符合条件的家庭真正纳入最低生活保障范围，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根据自治区民政厅等四厅（办）《关于积极推行政府购买服务加强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能力的实施意见》（桂民规[2018]5号）精神，万秀区民政局拟参照周边县（区）的做法，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对万秀区社会救助对象入户调查、经济状况核对等工作。具体方案如下： 一、项目内容： （1）社会救助政策咨询、宣传服务：在服务期限内根据万秀区民政局工作需要，对各镇街民政社会救助范围的对象进行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提高群众对社会救助政策的知晓度，为群众提供社会政策咨询服务。 （2）社会救助入户核查：按照万秀区民政局社会救助工作要求，做好本年度低保对象入户核查工作。 （3）数据整理及数据统计服务，线上线下数据分析、统计整理。 二、核查内容： 1、核查对象：梧州市万秀区全区在享、新增低保对象，开展全面核查 2、核查机构：第三方服务机构。 3、核查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4、核查形式：采取全面核查的形式，由第三方服务机构安排工作人员组成若干个核查组开展入户核查工作。 5、核查内容： （一）家庭收入及财产状况核查 1、入户核查：核查员深入到申请人家庭进行核查，核实家庭收入情况和吃穿住用等实际生活情况。重点按“一看、二问、三查”程序核实：一看：深入低保户家中，详细查看申报住址与实际住址是否一致，看身份证、户口簿与实际共同生活家庭成员是否一致，仔细观察家用电器以及消费品，看其日常生活水平。二问：详细询问每个家庭成员的收入情况以及家庭消费水平等。三查：查看家庭成员收入状况。 邻里走访：通过走访邻里、亲戚和朋友等方式了解申请人家庭实际生活情况。根据入户核查的内容及邻里走访的情况对比申请对象填写的《低保

		申请表》和申请材料，查看填报的内容是否属实，如实填写《低保申请人家庭经济状况核查表》。 （二）低保金发放和领取情况 1、查看低保金存折或卡是否在本人手上，核查是否有低保金分摊、“合保户”等情况。 2、查看是否根据低保对象家庭人均月收入（或困难程度）补差（或按档次）发放（比对《低保申请表》、《低保申请人家庭经济状况核查表》、《低保审批表》和实际发放低保金额）。 3、查看低保金是否按月领取。 4、如实填写《万秀区民政局委托第三方调查机构开展城乡低保家庭入户核查情况汇总表》。 （三）低保金申请、审核程序核查 1、各镇在受理申请人提交的低保申请材料时，是否登记备案，一榜公示期满后是否做好公示情况记录并留存《公示通告》原件；是否有长期公示。 2、查看乡镇（街道）保存的《低保审批表》；查看民主评议记录，对于公示期间有异议等存在应组织村级民主评议情形的，是否由乡镇一级组织，以村（社区）为单位进行民主评议，民主评议人数、成员类别、评议时间、评议程序、评议内容是否符合要求；查看公示通告原件和公示点公示情况照片，公示内容和公示地点是否符合自治区要求。 （四）社会救助政策研究、宣传服务 通过口头宣教、发放资料等方式开展社会救助政策宣传活动、发放宣传质料等，帮助对象了解目前国家在社会救助（城乡低保救助、低收入救助、临时救助）有关政策，鼓励、协助其结合自身实际将政策利用好善用尽，充分行使获得救助的权利，不断改善生活条件，且开展宣传时要求制作宣传横幅，且需要拍摄查阅证明。 （五）社会救助对象的信息采集、录入、数据清洗、档案电子化、数据统计分析等服务 自备入户调查设备及相关软件，实现城乡低保对象。信息及其他救助对象入户采集的相关数据（低保对象经纬度、图片、视频、文字等数据）上传自治区社会救助系统。 低保数据分析服务：为采购单位提供低保数据分析服务，实现定制化实时数据统计、分析报告。 社会救助业务软件系统使用原厂培训：针对基层工作人员流动大的问题
--	--	--

		，提供按街道乡镇的低保系统软件使用的不定期培训服务，提供原厂培训证明。 （六）提供入户监管系统。 1、入户轨迹查看 对入户人员的入户轨迹进行记录并上报，民政管理人员可以通过手机APP或者在线系统平台对入户人员的行动轨迹进行监管监控。 2、入户经纬度地图分布查看 服务商需将采集到的经纬度信息同步至广西民政社会救助信息系统，民政工作人员可通过原有的社会救助系统账号登录后台查看入户经纬度地图及对象分布图。 （七）提供生存认证系统。 服务商需提供救助对象生存认证服务，生存认证须可以精准定位救助对象的脸颊、眉、眼、口、鼻等人脸五官及轮廓的150个关键点，分析图片中人脸的遮挡度、模糊度、光照强度、姿态角度、完整度、大小等特征，确保图片符合质量标准，保障后续人脸对比、搜索的准确性，基于单张图片中人像的破绽（摩尔纹、成像畸形等），判断图片是否为二次翻拍，过滤检测中不符合标准的人脸，识别准确率超过99%，依托深度学习实验室的技术实力，提供稳定、精确的大流量服务，支持毫秒级的识别响应、弹性灵活的高并发承载及99.99%的可靠性保障，有效抵御照片、视频翻拍、3D模型等作弊行为。 入户核查时进行人脸识别及生存认证。通过面部识别算法配合人证比对、活体检测，实现救助对象的身份识别，对其生存情况进行认证；直接与自治区人脸数据库识别对比认证，从而有效破解死亡保难题，解决了死亡保这个长期困扰民政社会工作开展的大问题，为入户辨别提供重要依据。 认证对象：城市低保、农村低保、城市特困、农村特困、临时救助、边民对象。 1、微信小程序 服务商需提供微信小程序端，支持民政对象、工作人员登录。 1) 人脸建模功能 针对尚未建模的对象，提供人脸建模功能。对象可使用智能手机搜索微信小程序，输入姓名和身份证号码进行登录、操作人脸建模。 2) 信息修改功能 提供信息修改功能，如对象住址发生变动，可以在此功能中修改所属地区、居住地址及手机号码。
--	--	--

		3) 人员变动 小程序中提供人员变动更改及说明，这一功能只要是针对对象家庭变动更改，如：成员外嫁、户籍外迁、销户、死亡等。 4) 对象查询列表及状态筛选 民政工作人员可根据名字或者身份证号码进行查询，也可根据认证状态（待认证、认证中、已认证、认证未通过、模型待复审、模型审核未通过）进行筛选。 5) 未认证原因填写功能 因失联或拒绝配合而无法认证的原因登记功能，将该类对象进行标记，便于工作人员对超时未认证的对象及时作出动态调整。 6) 人脸识别及人证比对功能 为减轻基层工作人员审核模型的工作量，提供人证比对功能。通过当前模型照片与身份证正面照进行人证比对。比对成功后无需工作人员审核直接通过。对于长期身份证及高龄对象，容貌变化较大，人证比对失败后可通过人工审核审批。 2、生存认证后台管理 为了便于工作人员管理及提供工作效率，服务商需提供生存认证后台管理，并且工作人员可用自己的民政社会救助账号进行登录审核，功能包括： 1) 认证周期预警功能 根据救助类型（低保、特困、临时救助）设置相应认证周期，本周期内未进行认证的、认证时间到预警时间时，会发送推送，通知到用户尽快认证。后台管理系统也会标记民政人员信息，通知工作人员提醒民政对象按时进行认证。 2) 列表管理功能 可根据区划，姓名或身份证号码，查询认证对象基本信息，列表信息包括基本信息、当前状态，上次认证时间，认证方式等。可对对象进行基础头像信息审核，视频认证审核，修改等操作 3) 工作人员审核审批功能 民政工作人员使用系统账号密码可直接登陆生存认证，并可查询工作人员相应区划下所有类型下所有民政对象信息，可对区划下民政对象进行认证，可对民政对象模型头像修改，审核认证信息。 4) 统计分析 可统计各地区各类型的认证情况：已认证、未认证、已有基础头像（模
--	--	--



		型)、无基础头像的信息。 (八) 提供信息化入户信息系统 1. 提供入户软件app, 实现入户任务分配、数据下载、数据采集上报、核对报告查看、定位等等功能, 移动数据统计软件, 实现入户情况统计、采集信息统计及历史救助情况等等统计功能。 2. 电子档案信息采集: (1) 地理信息及坐标信息采集: 为方便今后多次开展和入户核查工作, 采集享保者现居住地经纬度坐标信息; 拍摄门牌号码及附近建筑物照片, 并赋予文字描述, 并且能够用在广西民政社会救助系统中查看定位、导航。 (2) 入户时采集在享民政社会救助对象本人照片、户口本、身份证、残疾证、病历、医保报销单、责任告知书等相关材料。 (3) 入户采集新申请社会救助对象在申请时未及时提供的申请资料并采集相关电子档案。 (4) 采集的电子档案全部自动同步上报至全区社会救助信息系统并形成电子档案存储。 3. 视频档案: 采集享受社会救助待遇对象居住地概况、家中财产情况、享保者或监护人对话。 4. 成果利用: 1) 为了提高民政工作效率, 要求第三方机构能够对已经入户完成的数据进行自动化差异比对、并且能够根据第三方机构提供的程序快速对原有电子档案进行调整、更新。2) 要求服务商可实现民政工作人员使用自己原有的社会救助账号登录系统, 在系统后台也可对已完成入户的数据与系统原有数据进行差异化比对, 一键替换使用。 5. 以上配套设施均要演示完成对应功模块的功能展示。 (九) 组织验收 核查工作结束后15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对核查的结果进行综合评估, 形成评估意见。 要求: 1. 服务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项目实施方案, 方案应包括实施思路和技术路线、保障措施、服务承诺、拟投入的人员等内容。 2. 调查数据的使用: 没得到采购人允许, 服务商绝不允许对外泄露有关调查的材料。调查结果直接供采购人使用, 采购人有使用数据的所有权, 任何机构以及个人, 不能对数据进行任何修改。 3. 按采购人工作安排开展核查工作, 不得影响采购人正常工作。
--	--	--